

最高法院110年7月份刑事開庭案件表

110年7月9日更新

序號	時 間	庭 別	案 號	當事人及案由	期日類型	法律爭議
1	110年7月2日 上午11時	刑六庭	110年度 台上字第 3266號	湯景華殺人案 件	宣判	
2	110年7月8日 上午10時	刑八庭	110年度 台刑補字 第8號	詹清忠違反毒 品危害防制條 例請求刑事補 償事件	調查程序	遠距訊問
3	110年7月21日 下午2時30分 <u>*如疫情未解 封，行遠距視 訊</u>	大法庭	109年度 台上大字 第4243號	鍾順裕違反毒 品危害防制條 例等罪提案刑 事大法庭案件	言詞辯論	被告轉讓同屬禁藥之第二級毒 品甲基安非他命（未達法定應 加重其刑之一定數量）予成年 之甲女（非孕婦），經依法規 競合之例，擇法定刑較重之藥 事法第83條第1項轉讓禁藥罪 論處，被告於偵查及歷次審判

						中均自白，得否適用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7條第2項之規定減輕其刑？
4	110年7月28日 下午2時30分 <u>*如疫情未解封，行遠距視訊</u>	大法庭	110年度 台非大字 第13號	周方慰妨害家庭非常上訴提案刑事大法庭案件	言詞辯論	人民於其憲法上所保障之權利遭受不法侵害依法定程序提起訴訟，對於確定終局裁判所適用之法律或命令發生有牴觸憲法之疑義而聲請解釋憲法（司法院大法官審理案件法第5條第1項第2款參照，下或稱聲請違憲解釋），經司法院大法官宣告其確定終局裁判所適用之刑罰法律違憲，並宣示應自該解釋公布之日起失其效力，則就檢察總長對聲請人據以聲請解釋之原因案件所提起之非常上訴，本院究應認其屬「犯罪後之法律已廢止其刑罰」，而

						依刑事訴訟法第302條第4款之規定諭知免訴？抑應認屬「行為不罰」而依同法第301條第1項之規定諭知無罪？
--	--	--	--	--	--	--

說明

- 一、上揭各件開庭均於本院2樓法庭進行。
- 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第三級警戒地區之法院防疫相關規定，相關旁聽事宜，請依本院就各開庭案件所另行公告之換發旁聽證事項辦理。